

证券代码：300893

证券简称：松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59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8月18日通过邮件、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会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。董事会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认为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董事会保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9 日